

证券代码：838771

证券简称：安福环保

主办券商：恒泰证券

## 湖南安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6月2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6月18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汝元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澧支行申请续贷并由公司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于2018年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澧分行申请的2500万元贷款将于2019年7月26日到期，公司因经营需要继续申请2500万元无还本续

贷，期限 1 年，贷款年利率 5.22%，该笔贷款以公司 3 处土地，9 处房产做抵押，关联方王汝元及家属于琼华、刘必清及家属杨慧群、常德安福环保科技投资公司（有限合伙）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具体以实际签订的借款协议及担保协议为准。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贷款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针对关联担保事项，公司已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关联方王汝元及家属于琼华、刘必清及家属杨慧群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预计金额为 10,000 万元，常德安福环保科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预计金额为 10,000 万元，此次关联担保未超出预计额度，无须经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长沙银行临澧支行申请贷款并由公司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为补充流动资金，拟向长沙银行临澧支行申请贷款 500 万元，期限为 1 年，贷款年利率为 5.655%，贷款以公司部分机械设备提供抵押担保，关联方王汝元及家属于琼华、刘必清及家属杨慧群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具体以实际签订的借款协议及担保协议为准。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贷款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针对关联担保事项，公司已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关联方王汝元及家属于琼华、刘必清及家属杨慧群为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金额为 10,000 万元，此次关联担保未超出预计额度，无须经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上议案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安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安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2 日